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原股份”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华原股份新增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期初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华原股份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7）。

二、新增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因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三包赔付等	2,875.00	1,446.79	-	2,875.00	1,446.31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滤清器及相关零部件等	35,182.00	25,883.12	3,500.00	38,682.00	30,864.75	由于 2026 年关联客户业绩大幅增加，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额增加，因此增加预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	38,057.00	27,329.90	3,500.00	41,557.00	32,311.06	

注：以上“累计已发生金额”为 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数。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概述

公司名称：广西玉柴机器专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华雄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 年 01 月 28 日

注册地址：玉林市玉州区上岭路 239 号综合办公楼

实际控制人：Hong Leong Asia Ltd.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零售；汽车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农业机械销售；橡胶制品销售；轮胎销售；电池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农业机械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包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等。

关联关系：广西玉柴机器专卖发展有限公司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主要财务状况：因保密原因，关联方未提供。

履约能力：根据关联方资信情况，其信誉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2.本次新增预计关联交易内容及金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万元）	本次新增预计金额（万元）
广西玉柴机器专卖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销售滤清器及相关零部件等	17,000.00	3,500.00
合计		**17,000.00**	**3,500.00**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蔡宇平先生、杜龙先生、黄蓉女士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上述新增的关联交易为公司 2026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定价参照市场价格、产品合理构成成本，经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方式确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上述新增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公司相关业务单位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与广西玉柴机器专卖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新增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产生，具有必要性。上述预计新增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华原股份本次新增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新增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韦 璐

李金海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